

证券代码：833712

证券简称：观堂设计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四川观堂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2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成华区建设南支路 4 号东郊记忆 24 号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宇翔

6. 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地点、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8,206,4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4.3%。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18 年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并向担保公司申请保函，并拟由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章宏波及其配偶邱文丽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以及向担保公司申请出具保函相应提供担保（含反担保），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 4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期限和担保人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预计 2018 年度拟向四川省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拟向四川省力博恒吉实业有限公司借款金额不超过 1500 万元；拟向章宏波、曾俊才、蒲建龙、杨荣、储坤等关联方借款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上述借款利率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且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22,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成都拙朴建筑工程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四川省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章宏波、曾俊才、蒲建龙、杨荣、储坤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四川观堂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四川观堂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